

##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18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7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解决控股子公司山东胜伟园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伟园林”）的资金需求，保障其在建工程项目的后续资金供应，董事会同意为胜伟园林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担保，期限一年。

胜伟园林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报告反映出胜伟园林的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决议。

《对外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9日